

##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2. 本次董事会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 7 人。其中董事周建华因工作原因不能参会，委托董事魏华亮出席本次董事会并代为表决；独立董事王英明因工作原因不能参会，委托独立董事钟田丽出席本次董事会并代为表决。董事长车欣嘉、董事董凌云现场参会，董事魏华亮、独立董事钟田丽、独立董事张黎明以通讯形式参会。

4.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车欣嘉先生主持。

5.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 2020-59 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详细内容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 2020-60 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26日